禮攷

六攷

三

禮房效

屬司

撮要

取稟

視事頃稟

動駕 內殿動駕陵幸附移還御並附

侍臣

常參 東西班座目附

輪對

問安

經筵 召對夜對故事並附

肅拜

日記 修史附

實錄

災異 殿闕陵園失火附

日月食

望闕禮

皇曆 大國咨文附

使臣 表咨文方物封裹拜表先來順付詔書賜物並附

交隣 通信使附

宗廟配享

朝臣謚贈

劄子 館學疏附

宣麻 宣醞賜几杖附

國恤

舉哀 問疾恤孤並附

停朝市 致吊致祭附

銀臺便攷卷之四

禮房攷

屬司

社稷署　宗廟署　陵宮殿　香室　禮曹

奎章閣　經筵廳　侍講院　承文院　弘文館

藝文館　成均館　春秋館　內醫院　觀象監

奉常寺　掌樂院　通禮院　校書館　典醫監

惠民署　典牲署　禮賓寺　司譯院　活人署

圖畫署　氷庫　四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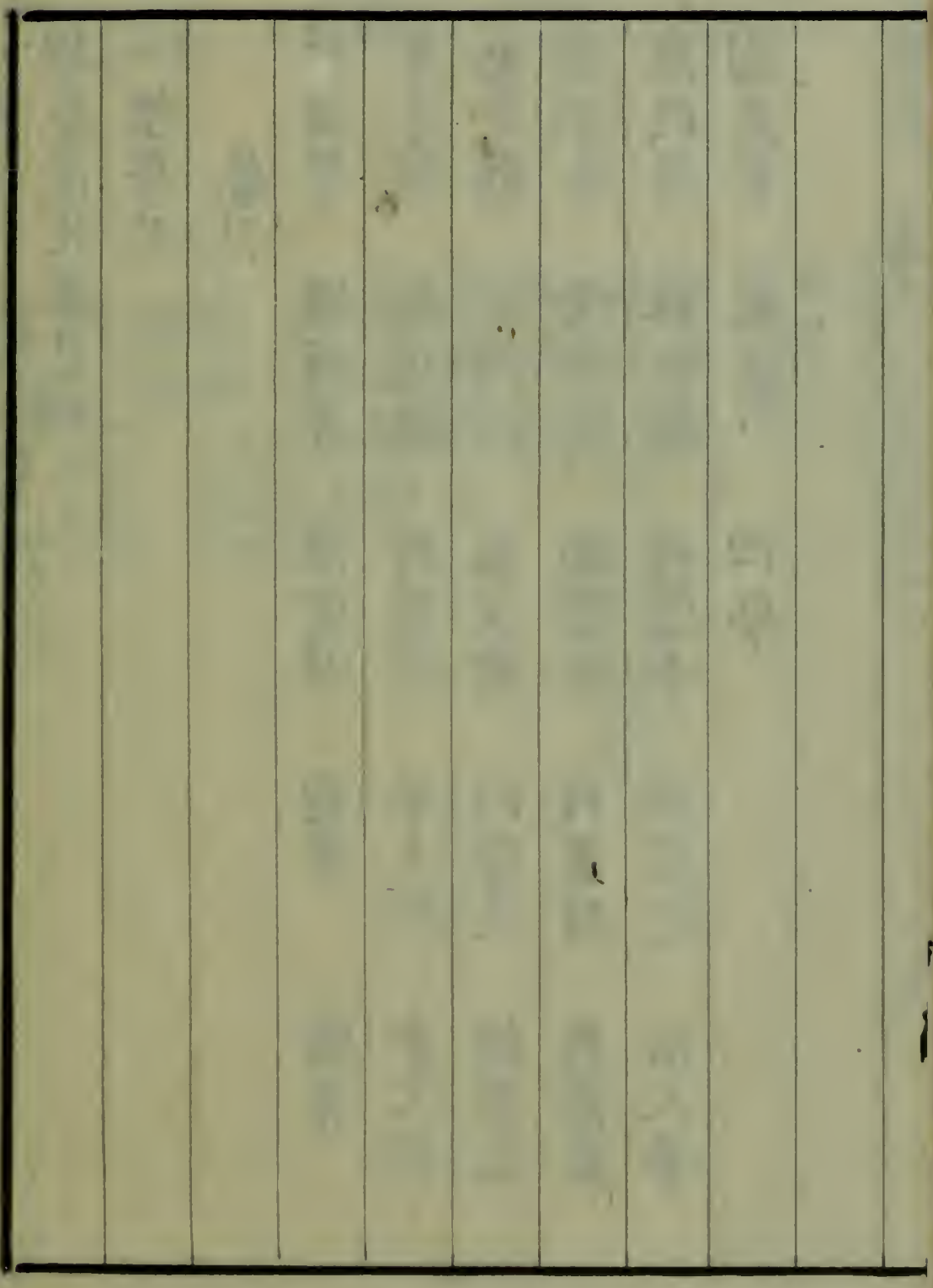

撮要

取稟

常參經遑每日取　稟翌日行　當日若不下則廳坐提稟。減膳避正殿時勿拘取稟事定式丁酉五月初四日

輪對則每朔初七日取　稟十一日行十七日取稟二十一日行二十七日取　稟初一日行

專經文臣　殿講則四孟朔初七日取　稟十一日行專經武臣　殿講四孟朔十四日取　稟十八日行

儒生　殿講則二月四月六月八月十月十二月十二日取稟十六日行

文臣製述二月八月初一日以何日為之　啓稟吏
製述同
漢學　殿講四孟朔十一日取　稟十六日行
若值閏朔則只常參　經筵輪對依例取　稟
皇朝三皇忌辰　親行望拜禮前期一日　稟啓

視事頃稟

齋戒頃稟各　陵園墓忌辰齋戒正日　廟宮五享社稷四享各宮仲朔祭　皇壇節祭祈雨祭　殿宮各　陵攝行酌獻禮齋日

宗社皇壇　親祭（散齋四日致齋三日）景慕宮壇享　親祭（散齋三日致齋二日）殿廟各宮　親行酌獻禮各陵園墓　親祭及酌獻禮（散齋二日致齋一日）凡散齋日只經遫取　稟

廟宮各　陵修改日若修改浩大之時則畢役間頃稟

三皇忌辰日若　親行望拜禮則前一日及正日頃

禀

陵幸若經宿則回　鑾間頃　禀

直宿撤罷間　上候平復間頃　禀

温繹間頃　禀温繹間七日因玉堂言送頃禀○丙寅八月二十八日因特教限内取禀

自初伏至處暑處暑日又以姑觀日候更禀事頃禀自小寒至日暖間頃　禀近例隨其稍凉稍暖承旨遞禀後即入經筵禀或口傳徹禀後取禀

大殮誕日前後各一日頃　禀

各項頃　禀　拜表　方物封裹　望闕禮習儀　陳賀　殿試　庭試　殿講　放榜　進宴　揀擇　親政　啓覆　上前開折　親鞫　庭鞫

推鞫　罪人行刑　日月食　停朝市　玉堂不備則亦頃亹

禮房放　視事頃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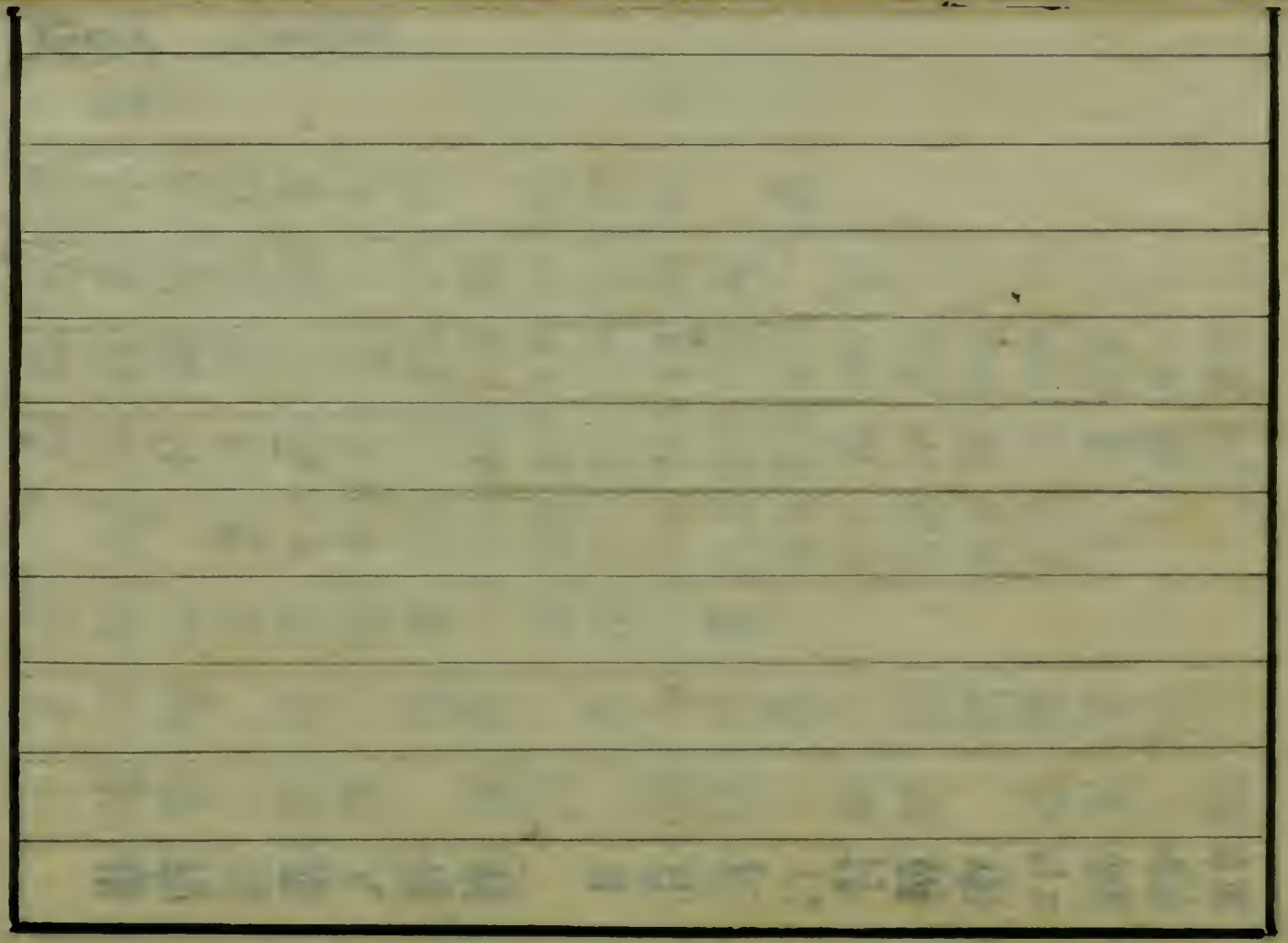

動駕 內殿動駕陵幸附移還御并附

廟社宮迎詔勅動 駕大駕磨鍊 南殿文廟壇享殿試法駕磨鍊其餘動 駕小駕磨鍊

廟宮展謁正七月初一日取 禀 永禧殿正月初一日 宗廟展謁一體取 禀

陵幸二月八月初一日取 禀

每年季春 毓祥宮展拜取 禀時各 宮廟展拜一體取 禀辛未閏三月初十日定式。若於歲首有展拜處則季春不為取禀

凡動 駕擇吉後當日雨下於出 宮前則自禮曹即為 禀旨退行擇日官論罪

禮房攷 動駕內 殿動駕陵幸附移還 衙并附

景慕宮展拜時都提調提調每於　神門外待令
廟內奉審時隨入經宿時則亦令別省記乙巳二月初一日下教
景祐宮動　駕時由曜金門則百官不為入參丙戌五月二十五日次對入侍時稟定
凡內　殿動　駕分承旨隨　駕當　殿司鑰入中嚴外辦無批下自下次次入之只出宮正時磨鍊儀註各殿入之
戊辰三月二十三日各　宮內殿動　駕時　大殿諸
儲慶宮展拜後先詣舊光化門前路祗迎磨鍊下教
幸行時　親祭陵寢則齋令單子　啓下後散齋前

二日書揭齋令 出宮前一日雖非致齋六承旨并依齋宿例并直

出宮前期一日出宮則刻單子磨鍊入 啓 雖差早開門依禮曹吉時磨鍊。凡幸行時皆以吹螺行而齋室及慰臨尊敬處則時刻或諸司預備舉行

出宮前一日申時聚軍後闕內外入直及大小官入闕人員皆戎服有入 侍之 命則亦以戎服入侍若有官服入闕之員自本院察推

可考日記停當載去 承旨座次隨駕官亦為修箚記持去

親祭時刻單子 大駕入齋室後入 啓

若陵所齋殿 親押則服色仍以 謁陵服色淺淡服為之 紅箭門外行禮時百官從上服淺淡服

親祭時獻官單子吏房承旨持八八　啓

局內諸　陵遣大臣攝行因　特教承旨奉審有園墓則亦有攝行祭　輦路有至近陵寢則亦遣承旨奉審

親祭後問　安二品以上亦為問　安

親祭後還　宮時刻單子磨鍊八　啓若有諸司預備之命及

直下初嚴則時刻單子不為磨鍊入　啓　還宮時若有歷臨處所而有軍兵路上留駐之　教則亦以諸司預備舉行

幸行時若有他　陵寢　親祭之　命則隨　駕文任中製進祭文若無文任則曾經文任目製進承

旨　稟定舉行

允陵幸時輦路近處大臣名賢墓及大君儀親墓笏記使圻營前期書納初行陵寢則承旨提稟因特教或行致祭幸行還宮時如有關王廟酌獻禮為之之命則大祝以文訓鍊正填差而隨駕人中差出服色甲冑

移還御動駕節次并同分司差出自本院請政官牌招開政

侍臣

凡舉動　殿座侍臣兩司中雖一司一員若有進參之人則不為請牌兩司無一人進參則前一日以待開門請牌兩司盡為牌不進而無進參之員則玉堂進參玉堂無進參之員則宗簿正承文判校進參之意臨時八　稟舉行壬寅二月初三日定式二玉堂則無請牌之例兩司則無更牌之規宗正承判有春秋無啣依例進參

凡戎服　動駕時雖城內無侍臣　步輦　動駕時同

景慕宮　動駕時由弘化日瞻兩門則雖以　步輦

動駕侍臣進參 辛丑三月十八日定式

常參

每日宗親府議政府忠勳府中樞府儀賓府敦寧府六曹漢城府堂上官司憲府司諫院各一員經遫堂上堂下官各二員輪次常參有　啓辭則陞殿（議政府六曹當直堂下官及監察亦常參　通編）

常參　命下則處所依例以便殿磨鍊因　特教或法殿常參則有還內問　安（便殿則無問安）

禁漏時刻單子只正時磨鍊服色黑團領兩司進不進催促而俱無進參之員則兩司諸臺幷待開門牌招若諸臺進參而長官不進則依次對

例長官待開門牌招

常參兩司長官備員入　侍而若長官不備則次官入　侍兩司不備則雖一司一員入　侍而兩司俱無而時刻已過則不得為之即入頃　啓兩司次官

入稟及過時頃稟與朝講同

各司舉案俱為來到則東西班班次以加資坐次書入而班次注書書之圖本畫員圖之書吏書之閤匠

承旨翰注并不書於東西班座目而只入於班次圖壬子十一月廿日次對入　侍時東西班座目書入件不為誼心以橫軸書之事　下教　廳坐時入啓或詣閤後入啓以別監入之永入不下

東西班座目　雖無行次對與朝講只以常參入侍入員書之

東

議政府 時任大臣 吏曹 戶曹 禮曹 漢城府 左參贊 右參贊 以上堂上各一員以加資次第書之 司憲府 三司次官亦以加資次通擬書之至玉堂與諸臺次第執義司諫應教掌令持平獻納校理副校理正言修撰副修撰郎廳次第則正郎佐郎書之 司諫院 弘文館 吏曹 戶曹 禮曹 以上郎廳各一員 監察 司錄 議政府司錄名必書他皆倣此

西

中樞府 原任大臣 兵曹 刑曹 工曹 敦寧府 宗親府 忠勳府 儀賓府 中樞府 以上堂上各一員亦以加

資次第書之中樞府則大臣雖進參又堂上一員亦為進參兵曹　刑曹　工曹以上郎廳各一員

次對與久任郎廳及輪對官常參時同為入　侍事下教則東西班座目及班次圖一體書之久任郎廳及輪對官則漢城府吏曹戶曹禮曹郎廳書之於東班座目至於次對諸臣則毋論東西班并書之西班各司職品次第僉正正郎判官令佐郎典籍主簿別提直長奉事副奉事參奉別檢訓導

六曹中三堂俱有頓然後以不備之意　啓辭而雖非判堂亞三堂中一員進參

常參時判堂無故不參則雖亞堂進參必判堂一番
待開門請牌牌不進後以亞堂書座目入　啓
九卿兩司外其他各司雖不進無請牌之例而座目
依例修正入　啓
常參次對無行時吏戶禮判以常參官進參而亞堂
又以備堂進則亞堂書於西班座目
常參朝講無行則外班以朝講習講入就位時以常
參班為之陞堂之時則以朝講為之
常參無時任大臣時則雖有原任大臣入參之例事
甚苟艱退行已酉傳教

殿座前二刻承史詣閤外前一刻八搥鼓三聲　禀
（司謁入之若搥鼓禀不下則又徵禀）搥鼓知道八中嚴中嚴知道八
正時外辦承旨八庭四拜（無唱）并由西階陞殿次引
儀引常參官八就拜位唱四拜次引儀唱有啓事
官陞殿無啓事官退出有啓事官則分東西陞殿
無啓事官則仍以次退出纛扇侍衛亦同出（常參服色黑團領）
翰注則常參官班末隨入而常參官行禮時同為行
禮隨入陞殿常參官罷出注書在東翰林在西引
常參官出去（他入侍未罷則還為入去）

若久任郎廳同入雖呼無啓官退出不得循例退出

八　侍陳所懷

辛未閏三月二十日常參無行朝講次對入　侍時上曰先行常參大臣有常參啓事乎左議政金載瓚曰臣有次對奏事數三條件而常參無行次對則奏事不必區別矣　上曰大臣則奏之而諸宰中非備堂而登遞者即常參官也若有奏事則不可混同於次對故也常參啓事時則六房承旨分所掌進前次對則只兵房承旨進前常參與次對雖為無行奏事則不可不區別政院故事消詳錄

置可矣

輪對

輪對每朔初七日取　稟十一日行十七日取　稟二十一日行二十七日取　稟初一日行（有為之命則當日來待啓辭為之）

輪對官無過五司受點而有當次人受點之　命則次次受點以待為之有　命而入侍入侍時職姓名職掌遺在所懷須歷以次仰奏退出如儀（輪對應待貢中有應頃則枚舉入稟）

雖隆冬盛暑視事頃稟之時輪對取稟則依例為之

戊戌六月二十七日下教

禮房攷　輪對

此後輪對官中若有武郎廳則笏記職姓名下必書

復歷二字 辛亥六月二十一日下教

元朝輪對日次則以正朝相值頃 廩 庚子十一月二十八日下教

問安

誕日問　安當　殿單子問　安各　殿則口傳問安（單子吏房修正嬪宮無臣字）

擧動經宿時開門後經宿口傳問　安還　宮後翌日口傳問　安（郊外　擧動則雖即日還　宮有翌日問　安翌日問　安各　殿宮一體口傳問　安）

上候未寧朝夕問　安時有朝問　安勿為之之命則間日問　安間日問　安有勿為之之　命則仍為停止夕問　安若有勿為問　安之　命則只夕問　安每日停止而朝問　安則依例為

之

正至歲謁各　殿宮單子問　安（正至若親臨受賀則無問安）

各殿宮私親喪及公翁主駙馬喪各　殿宮單子問

安（私親喪自舉哀成服至禫祀依禮曺望哭單子磨鍊連為問　安）

殿宮自內移　御時各　殿宮口傳問　安

尊號冊禮議定後各　殿宮口傳問　安

闕內失火時各　殿宮奉慰問　安

親公主喪百官奉慰問　安翌日問　安成殯問

安成服問　安發靷日百官奉慰問　安

乙卯正月二十一日　傳曰正至朝賀　誕日陳賀

如例為之時朝廷問安例不得為之今番亦當
為之而　誕辰時朝廷問安只於當　殿為之惟
政院以下皆為於各　殿宮者古例即然而朝廷
與政院以下豈可異其例乎此後　誕辰問安朝
廷亦於各　殿宮為之
移御慶熙宮時若以科擧試射等事　駕臨昌德宮
而有還內教是時則依時御所例有還內問　安
璿源殿茶禮親臨時自內還內則無問　安自
萬安門由協陽門還內則依時御所例有問　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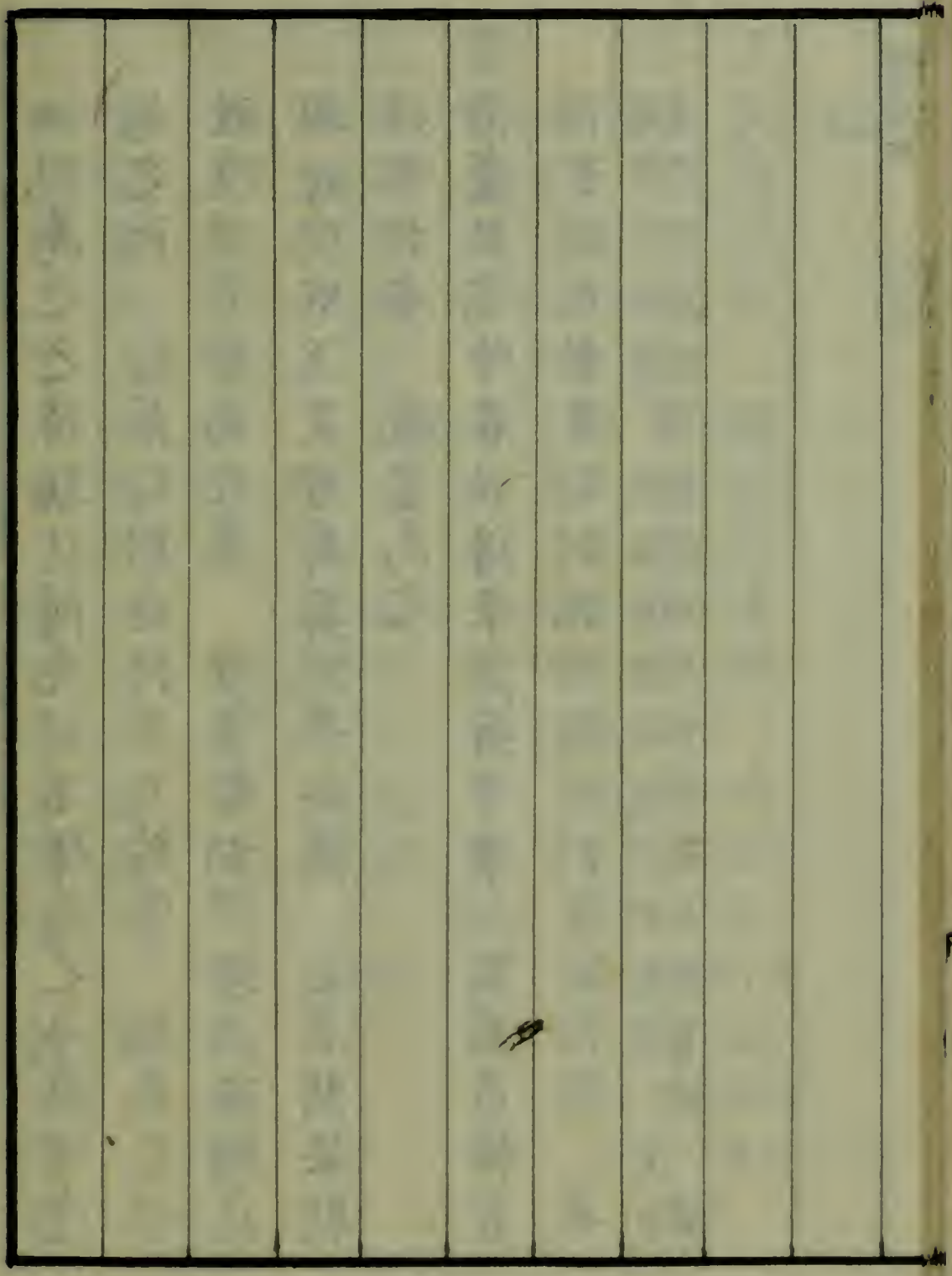

經筵 召對夜對故事并附

每日行常參經筵廳坐取 稟翌日行之朝講晝講夕講為法講 經筵取稟至門限不下則徵稟 法講冊子則五經四書或儒賢所述之書召對則史書與綱目宋鑑之類亢進講冊 法講與召夜對所用一秩垂堂畢講則以繼講冊子問議于領事 三公之意玉堂前期定奪於 榻前自弘文館問議後定冊子草記 啓稟館誌

每一冊畢講後七日以溫繹間頃 稟停講

朝講正時用平時當日差早開門正時前二刻弘文

館上下番先詣閤外呼望則承旨及應參諸入隨
弘文館詣閤正時隨日晷長短進退
領經筵事一人三公例兼知經筵事同知經筵事中一員
特進官二員成宗朝命於朝講輪回入侍中宗朝命於晝夕講并為入參承
旨一員玉堂上下番兩司各一員兩司俱無則順禀注書
一員翰林上下番各一員入參朝講兩司長官入侍而若長官不備
則次官入侍雖一司一員入侍
領事閤外就坐則玉堂上下番詣領事前習講而上番
讀之領事不入來則就知事前習講
御覽案冊前一日弘文館詣差備門外請出定自止

有自止單子並與案冊還入于閤門
習講後禁漏奏正時下省翰林持座目單子跪示于
領事及知事特進官承旨後給冊色吏色吏又示
上下省兩司後呼別監入之（臺諫亦書座目書名講並同朝講）
諸臣各持其冊以座目次第入進講　御前各於其
位俯伏開冊　上先讀前受音一遍訖（重講則否）講官
讀新受音訖　上讀新受音一遍訖講官講論旨
義而罷（今則上讀十遍後陳文義）
儒臣若在京則夜對外亦開講時例為八　侍座次
則從職品定之晝講召對有詣臺臺臣則亦為隨

八而座目單子八　啓時並自本院八　稟八侍
原任大臣或有隨入之時則亦自本院八稟
法講座目自弘文館前一日夕先為書入
朝講有　命而大臣俱有故則政府西壁及知事代
入而自本院請牌玉堂不備之時因特教有書講之命則本院並請牌玉堂
朝講兩司長官入　侍而若長官不備則次官入
侍雖一司一員入　侍兩司俱無則頃稟
朝講　命下則兩司進不進催促而若無進參之員
則自本院請牌長官不進則雖有次官之進者長
官又為請牌長官不為進參則座目單子入啓時以某司次官入參事入稟

知事及玉堂臺諫請牌之時牌去來未了而時刻已過則並入頃　稟宗臣武臣勿拘○宗臣不參則入　稟

禮房放　在笼

晝講正時用午正知事或同知事一員特進官承旨
玉堂上下番注書翰林上下番各一員輪對武臣
一員武臣曾無入侍之規肅宗朝因傳教通政以上輪回入侍只於晝講入侍他講則否座目單子兵曹啓宗臣一員英宗朝乙巳正月依別書入肅宗初年故事輪回入侍事下教他講則否座目單子自宗親府別書入啓講規與朝講同朝講後仍
御晝講則自
上不讀前受音

夕講正時用未正或於一日並行三時講則晝講罷出後玉堂上下番仍留習講廳請出　御覽冊定自止內入講規並與朝講同夕講入侍座目與晝講同而無宗親武臣

名對不拘時因　特教設行肅宗朝因定奪不定自止或盡篇進講

承旨一員玉堂上下番各一員八直閣臣一員翰林上下番各一員自上不讀前受音講官讀新受音一遍訖講官講論旨義

名對　命下弘文館即為詣閤承史隨詣閤外若有座目催促之教則承旨先為詣閤催促玉堂

凡名對夜對無習講而座目單子下番翰林跪視承旨後給冊色書吏入啓

名對再次有　命則一次以別講書出　傳教

庚子四月二十日次對入　侍時因右議政趙寅永

所啓如值齋日停講之時則雖無下教名對依晝講例前一日入稟取旨自上勞動外凡視事頃稟則并入召對取稟雖離次齋宿亦為取稟

夜對用閉門後諸儀與召對同講訖或留諸臣宣醞
而罷正宗壬寅九月教曰閣臣既無經筵無啣
講筵時雖難入參至於召對則入參非但無
所不可且旁照之例言之原任大臣雖非領監事
在前每於召對徵稟入參今後則召對夜對時
閣臣入
參可也

停講日玉堂上下番取　國朝美事及歷代帝王治
政名臣碩儒奏語一段或數段正書附所懷演出
古事中餘義別成一段文字號稱玉堂故事八
啓留中不下或因上教及講說依前事例
退而書進者亦名故事　館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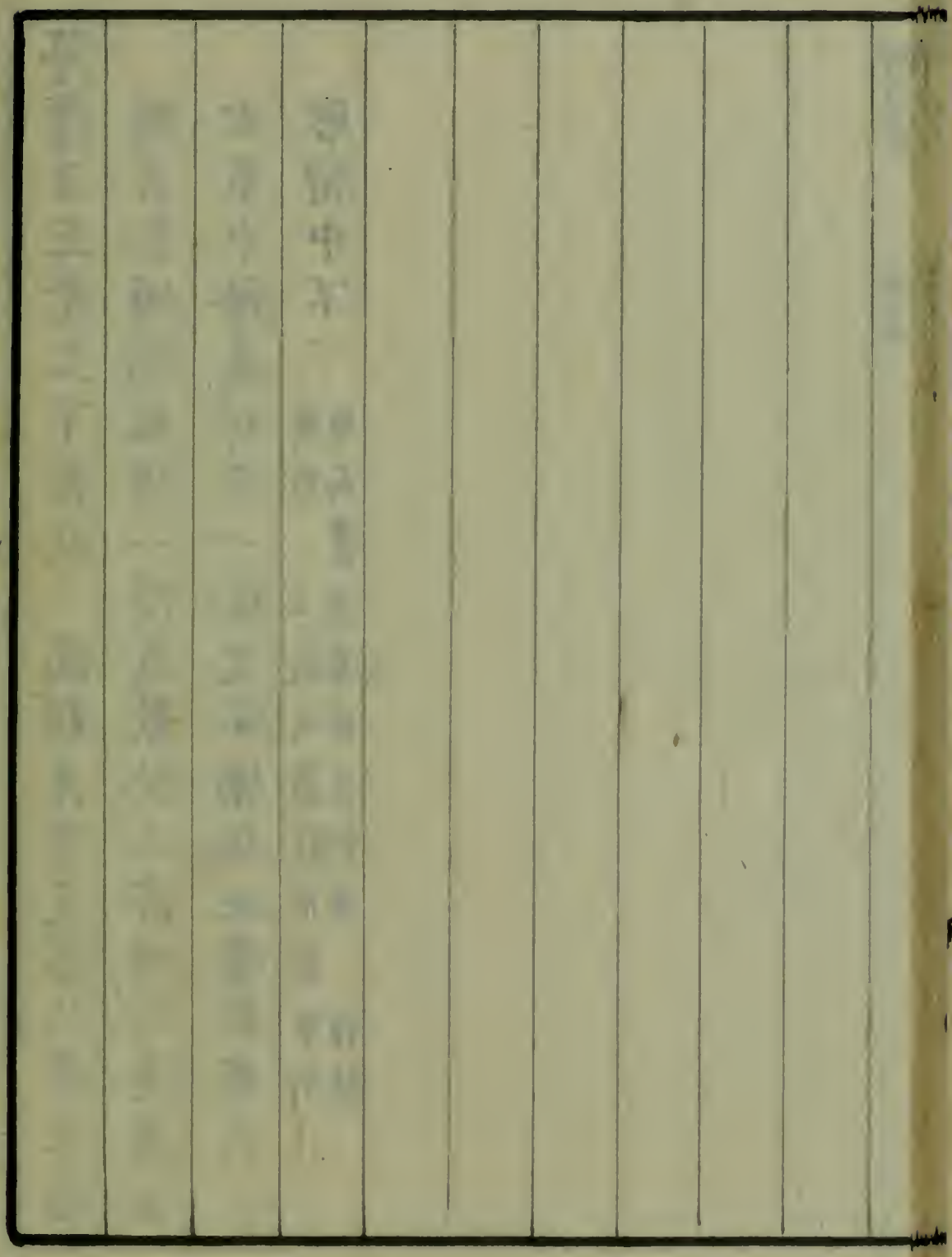

肅拜

拜辭肅拜至午時未下則徹　稟無時肅謝至三更未下則徹　稟

都政時京職外外職則雖在闕中待明朝肅拜

凡肅拜過三日後為之則　大殿單子措語懸頃凡有明朝辭朝之　命而不為肅謝則自本院或請推或請無他可施之罰

閣臣肅拜時自該曹付職單子來呈捧入時官教安寶次　寶啓請吏郎持官教來詣本院安　寶後始入肅單肅拜下後肅拜於　閤門外吏郎親傳

官教有後四拜 已亥十二月十一日定式

留守仍任既在上京時則便同京職仍任肅拜

從二品以上政事除拜後翌日肅拜則引儀臚唱吏

郎親傳官教有後四拜

或再政除拜官教未及安 寶則毋得翌日肅拜

既入闕中不為肅謝一番請推則後雖入闕更不疊

推

凡加階兼帶肅拜只 大殿為之服色黑團領出使

及受由下直出去入來同而服色時服

太臣肅拜 殿庭為之當日凡肅拜人皆於 殿庭

同為肅拜

乙未五月二十四日　傳曰齋日無得辭朝規例卽
賦曬史之行何可齋日發程乎該翰林推考凡下
直肅單無或齋日捧納

丙申三月十五日　傳曰拜辭肅拜午後始傳事體
所在不可無飭當該中官罷職

凡敎諭及傳諭出去外方時實注書及無春秋方帶
實職故下直肅拜而假注書則非實職勿為下直

癸卯八月初三日遞中下敎

日記 修史附

政院之有日記始自　世祖朝世祖朝以前但有翰林時政記而已　世宗朝常以史官記事疎畧命集賢殿學士皆兼史職以廣記事　世祖初始立注書記注之法　教曰承旨亦須記之承旨之兼注書記注之法　春秋實昉於此

甲子本院火災時辛丑以前日記盡爲灰燼丙寅五月設日記廳改修日記丁卯十一月乃訖自　天啓癸亥至康熙辛丑九十九年凡五百四十八卷而舊冊三卷偶免於火改粧同編

日記注書遞易之際照數傳掌非徑　稟則不出院
門壬戌四月初六日定式
每朔日記以來朔二十日內修納過限則直捧禁推
傳旨戊午十一月二十七日下教
丙辰十二月十八日八　侍時因右承旨李勉兢所
啓每朔日記限來月二十日各該注書修整作冊
後承旨考閱入　啓之限無逾晦日
注書傳　命出入時不得記注者與下番同議記事
戊辰九月十九日定式
丙子八月二十四日八　侍時都承旨朴宗薰所

啓我朝文獻莫如政院日記蓋其該括事實憑信
掌攷以謄錄之體無史策之用其為緊重有如是
夫注書之當直者按日修正毋得借手謄書至於
八　侍遞話尤屬嚴秘雖遞任之後必冠帶入來
躬自繕寫每於翌月念前粧冊以納則自該房而
考準差堂上而句管古例即然近來則此規漸弛
惰慢成習為注書者看作苦役全不致謹甚至於
倩人草謄經月不納事之可駭莫此為甚雖以去
七月朔日記言之徃徃朔亂荒率書不成字漏落
差誤文不成句誠不足為久遠考信之資決不可

仍置上下注書並為先從重推考此後如有借筆之現發者隨即嚴勘而其中最不謹者方使之改修正以納矣當該假注書所當重勘以為懲後之地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乎

上曰依為之當該假注書拿處可也

實錄

實錄廳日記奉出時自某年至某年幾卷奉出之意
政院　啓辭後舉行奉八時亦以自某年至某年
幾卷奉八之意又為　啓辭戊戌二月十九日
事變注　遞教　記輸送時
書陪徃

本院如有考例舉行事則實錄廳所去日記以姑為
輸來之意　啓辭蒙允後輸來考例

八　侍時右議政李徽之所　啓古例則史局堂郎
兀公會皆令不參雖政牌亦有政院　稟旨勿出
之例今亦以此出擧條分付施行何如　辛丑正月
初十日

實錄廳會同開局於校書館乙未六月十九日

乙未　實錄校正時因大提學趙寅永所啓實錄書法考出次江華史庫　實錄奉來取式校正春秋館堂上一員翰林一員進去　實錄奉來時前後射隊軍除之只挾輦軍二十名陪輦入來

實錄奉安後摠裁官以下出往彰義門外遮日巖洗草洗草日設宴　宣醞宣醞時承旨進去

草。自實錄廳草記令禮曹擇日擧行

災異　殿閣　陵園　失火　附

十月雷則院議　啓辭為之九月十一月則勿論若有連日災異則連日院議　啓辭為之

丁未十月二十一日八　侍時　上曰今番雷異欲為院議　啓辭乎右副承旨洪仁浩對曰臣等取考日記則庚子十月十六日有雷異院議堂劄皆為之二十一日復有雷異其間為六日故政院及玉堂又皆陳戒而至於今番則十八日距今日不過三四日事甚屑瀆故不欲為之矣　上曰三日內不為之出說於何處乎仁浩曰此是院吏輩相

傳之言無可擾文蹟矣　上曰三日內之說極爲無稽矣自今更勿以此等說提起之意載之故事

又令玉堂知悉

甲子十月十三日昌德宮承政院仁政門行閣失火

乾隆十一年

丙子五月初三日樂善堂失火

庚子七月十三日時敏堂失火

乙丑正月初九日鍾閣失火

癸亥十二月十三日仁政殿失火各殿宮問安太廟告由祭中外進箋陳慰。有減膳傳教

辛未閏三月初六日香室失火延及於藝文館而本館奉藏　宣祖朝以後　列聖朝實錄櫝三十六坐內　端宗朝實錄櫝一坐　正宗朝實錄櫝七坐內自第三至第七合六坐則奉出其餘則盡被燒燼而仍卽撲滅故　真殿不爲移安（各殿宮二品以上問安乙未實錄廳開局時下番李墩遞奏正宗實錄奉來於江華史庫謄補）

癸酉十一月十八日壽靜殿東行閣失火仍卽撲滅各殿宮二品以上　傳問　安

甲申八月二十四日慶福殿失火闕內及二品以上問安（失火時中宮殿教命玉冊因火災致傷因大臣遞奏更爲粧製以入）

己丑十月初三日慶熙宮興政堂失火各殿宮問安及朝廷問安。又翌日問安

庚寅八月初一日歡慶殿以下殿堂失火關內及百官奉慰問安又翌日問安同。京外進箋陳慰。歡慶殿失火時有梓宮移奉之事故有奉慰問安

癸巳十月十七日昌德宮大內失火關內及二品以上問安

己卯正月三十日章陵失火時無哭臨節次因本院啓辭只有自上變服避正殿

辛亥六月十四日翼陵丁字閣雷震時明陵雖咫尺

慰安祭只設於當陵

丙子四月二十五日昌陵丁字閣失火

乙亥五月初六日光陵陵上失火依己卯年例自上變服避正殿

乙未八月十一日昭寧園園上失火各殿宮闕內及二品以上問安大臣以下當日進去奉審。因禮曹草記廢正殿減膳三日事節目磨鍊八啓

日月食

日月食前期五朔食單子修正八　啓啓下後知委

八道前期七日更八食單子

英宗朝壬戌舊例設監一小官啓有變事體為輕命本監提調舉行　親製三啓之辭將虧提調進當座前俯伏跪啓曰將虧食請警惕修省食甚提調又跪啓曰將食甚請益加警省將復又跪啓曰將復圓請匪懈厥省又命曰食時前期一日致齋

日月食用齋復圓後勿用齋（地下食只用齋無救食）

親臨救食時闕內各司及外各司堂郎各一員具素

服向日而立自始虧焚香代鼓救食復圓而止非親臨則闕內各司無救食之例

日月食時觀象監率其屬設救食儀於　正殿階上陳鉦鼓以俟初虧前刻禮房承旨以救食事入稟進去初虧時至以伐金救食八　稟入初虧標紙食甚復圓圖畫食體修單子八　啓而罷

救月食時各差備官等別省記入闕復圓後　啓請開門出去事變注書亦為別省記開門同為出去

正宗朝乙巳蠶正各司救食之法軍門捕廳及有官無衙處有衙無官處安徐其外衙門並為救食

親臨時闕內各司亦為救食
正宗朝乙巳復圓後仍為用齋注書金孝建上書不
為捧入事當該承旨推考
純宗朝己卯夜對有　命而時值救食因承旨仰奏
夜對　傳教勿為頒布
壬戌二月十四日本院　啓曰今十六日月食時處
所當行於仁政殿階上而錚鼓之設必徹於　孝
元殿極為未安取考前例則昔在　仁祖朝丙子
年昌慶宮時　御所時救食處所當行於明政殿
而以殯殿逼近移設於仁政殿矣今番似當以明

政殿階上設行而非在下所敢擅便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明政殿為之

丁巳五月十五日月食救食時坐直承旨當為進去救食而俱以審理文書校準事拘忌不得進去因特教都承旨既是禮房牌招入來救食　都承旨承牌入來救食後留門出去

丙申九月十三日入格儒生入侍時同副承旨趙在慶所啓日月食救食例於時　御所正殿為之而或值大喪三年之內與殯殿魂殿隔近則鉦鼓亂聒極涉未安以他　正殿推移設行　稟旨舉

行矣今十五日月食救食不可以　仁政殿為之
當依已例設行於　明政殿階上而　孝和殿又
為隔近見今事勢似當移設於　慶熙宮　崇政
殿階上而有非敢自下擅便者故敢此仰達矣
上曰依為之

望闕禮

望闕禮習儀正朝冬至則自禮曹擇日擧行　聖節則當日無行習儀

行禮時若無大臣則西壁左右參替依例押班行禮

兩司牌招進參憲府進諫院若無故不參則以明日望闕禮時諫院無進參之負待開門牌招啓辭諫院進憲府不進同此例。兩司中無故臺諫雖只有一人嫌避則不為請牌兩司雖不備亦無變通之例

臺諫出牌後憲府進參無諫院則以今日望闕禮習儀時雖無諫院依例行禮之意啓辭諫院進參而憲府不進則監察代行矣無啓辭循例行禮

兩司俱無則以監察代行矣雖無諫院依例行禮之意　啓辭禮曹無諫官單啓子同為入

望闕禮行於議政府輦輿中使出來則承旨詣幄次前引儀引接班次備三嚴啓外辦中使出行禮如儀罷後承旨無滾命

冬至正朝聖節前一日以明日望闕禮依例為之之意　啓辭舊例聖節冬至正朝望闕禮習儀自禮曹前期擇日啓下矣正廟朝戊午年太上皇帝聖節望闕禮習儀日適值動駕自政院以正日無行習儀之意入稟而批皆內有後亦依今番例為之之　命故自其後聖節望闕禮習儀則當日無行之意自禮曹單子入啓已為恒式而至於冬至正朝望闕禮習儀則依前擇日啓下

道光聖節八月初十日
若有百官袖舉案捧來事　下教則收來以司謁徵
稟以入（二品以上議政府捧舉案三品以下百官直捧袖舉案而憲府次知收来）
國恤三年內則無行禮節次自該曹依例權停啓下事單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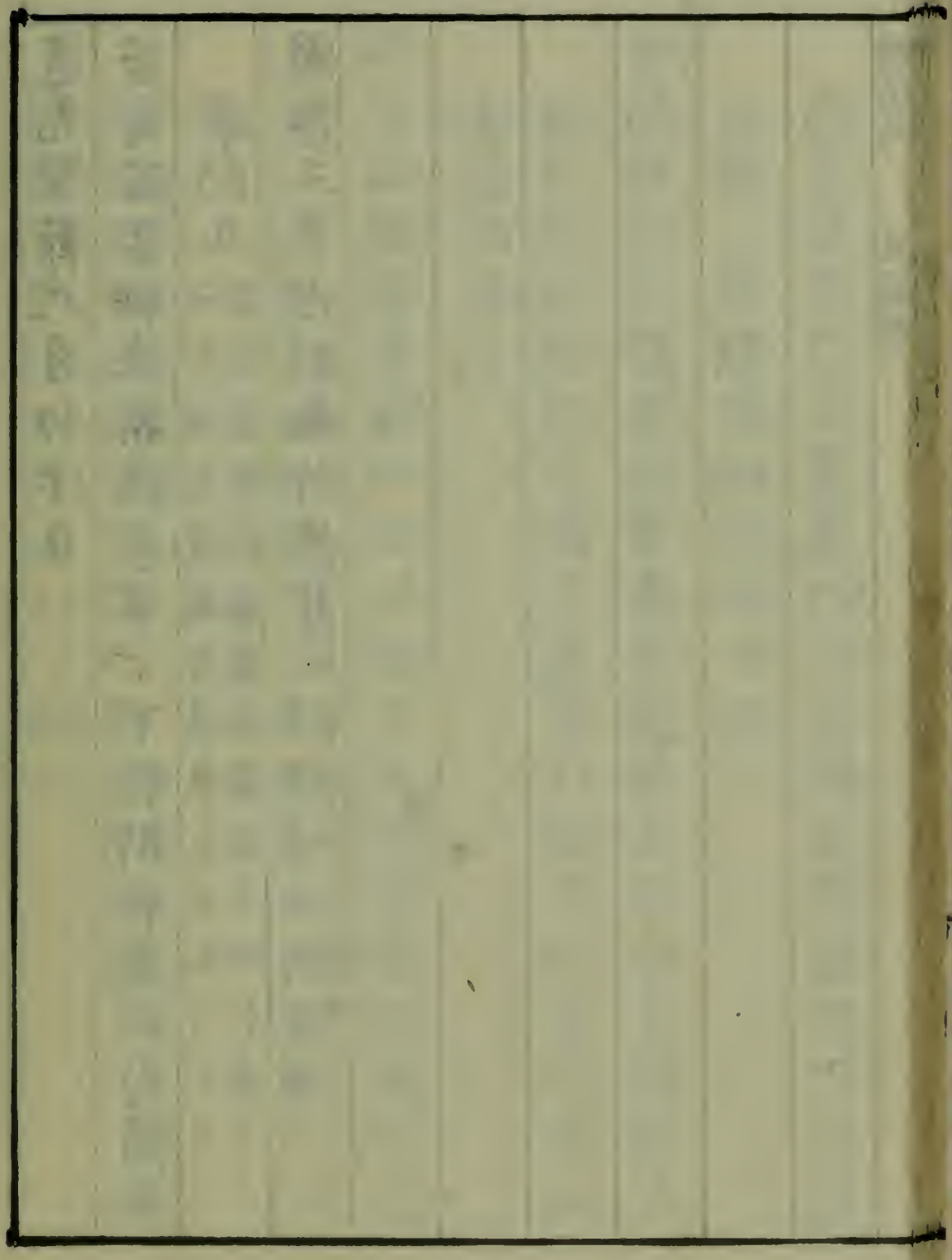

皇曆 大國咨文附

皇曆賫咨官趙十月朔日進北京受皇曆一百卷八月謝陛十二月領納皇曆

皇曆八來則請承傳色八 啓去朝鮮國王標紙盛紅函八啓

丙辰十二月二十五日 傳曰此後皇曆受點人勿為列書受點時原任大臣閣臣儀賓政府西壁六曹判書時任將臣三司長官時任承旨實注書翰林書八 啓下後頒給

御諱咨文出來則自義州裹紅袱盛櫝子上送

大國咨文中有 御諱則以承傳色八 啓啓下出

禮房條 皇曆 大國咨文附

去時盛龍亭鼓吹前導承旨祗迎無　御諱則以

司謁入　啓

使臣 表咨文方物封裹拜表先來順付詔書賜物并附

國初歲遣朝京之使有冬至正朝聖節千秋四行謝恩奏請進賀陳慰進香等使則隨事差送崇德無千秋有歲幣使至順治因勅諭并三節及歲幣為一行名曰冬至使歲一遣其他有事之使并如舊

冬至正使一員 正二品結啣從一品 副使一員 正三品結啣從二品 書狀官一員 正五品結啣正四品隨品無臺糾檢一行書狀官逐日記事回還後與首譯聞見別單同為八啓○謝恩問安奏請進賀下誣等使大臣或正一品宗班儀賓中差出正一品則判中樞 禀旨單付冬至使無使則同

凡有事奏 禀而關係不重差賫咨官堂下武臣中

使臣 表咨文方物封裹拜表先來順付詔書賜物并附

差送無遵旨覆奏之事則擇譯官中才堪專對者
差送
康熙乙酉頒定表箋式凡慶賀方物依此式用以省
煩文謝恩等隨事別撰者勿論
御諱表咨文八來則諸承旨祗迎考覈後請承傳色
八啓而仍寶押啓請模安寶押後又請承
傳色八啓無御押則以司謁入啓仍請
寶押安寶押八啓時則請承傳色八之還下出
去時亦為祗迎使行時文書浩大則出去模畫八来
考覈承旨二望查對日自本院六承旨列書八啓

受點頭辭前一日承文院報來依此修正點下後有頃則改付標受點○爓避式暇服制封裹進去等頃原望單子懸頃入啓○受點承旨臨時有奉命出去及入侍等頃一員

考覈

表咨文使行起程前七八日八啓正書後三次查對承文院查對方物封裹日本院及政府查對拜表日慕華館查對發行後又有黃州平壤義州三處查對有誤則馳啓改書

表咨文陪進時雖值齋日依例用樂

方物封裹拜表吉日禮曹前期三朔推擇啓下

啓下後出朝報

方物單子點下則雖無親臨之命依例以親

臨着品舉行辛丑十月廿六定式○處所取稟

無侍衛無時刻單子罷後無問安

待　下教六承旨史官閣臣以時服詣　閤分左右正坐待內門開並陞西階入侍承　命分詣着品

承旨不備則備員啓辭為之方物落點物種等記前一日禮曹修正來納六承旨入侍時持入

舉行　親臨着品時抽柱物種承旨稟旨待下教或內入或頒賜入侍諸臣或還給該曹

方物　親臨着品時戶曹長興庫濟用監官員全數

待令

方物封裹承旨進去從右位進去親臨着品時時或遣稟進去○政府六曹兩

司長官進參兩司前一日啓辭牌招一司進一司不進則亦為牌招

拜表時禮兵房承旨進去正殿事八　稟以黑團領
進去整齊後以令方行禮之意又為八　稟依例
行禮
凡拜表雖值齋日或減膳時依例用樂
使臣渡江狀　啓八来則出朝報還渡江同
舊例使行留館定以四十日康熙癸未使行稽滯為
六十日今無定限
使行方物歲幣呈納領賞後修　啓先來譯官倍途
馳上至灣上與陪持騎撥上来狀　啓八來時先
來軍官落後則請罪先來三人一人落後不為請罪

使臣復　命時田咨文及唐報書狀書啓首譯聞見
別單與入來肅單同為封入
使行回還時有順付詔書則入京日陳賀等節廟堂
草記禮曹磨鍊儀節
順付詔書入來時百官郊迎至仁政殿行禮仍為頒
教陳賀行禮時禮兵房承旨進去之意入稟進去行禮時以行禮之意入稟行禮畢後詔書及勅書盛龍亭具儀仗鼓吹前導承文院官員陪進至本院自本院請承傳色內入還下則承文提調一員與禮曹堂上陪奉出去安于奉安閣。皇勅出去時承旨依例祗迎。行禮時無侍臣磨鍊
詔書中有赦則有赦句無赦則只以頒教擧行而或

我 國赦纔過之時則無赦 命
凡皇詩皇笔或有奉来之事則自慕華館盛龍亭具
儀仗諸仁政殿使臣親奉傳教承旨承旨以承傳
色以入 癸卯使行時前例
庚子正月日冬至使留館時有皇后薨逝之事而使
臣以謝書馳 啓出來矣二月初五日次對入
侍時因大臣遄奏非當密報之事則正宜如例馳
啓舉措疎忽三使臣罪職

交鄰 通信使附

日本國在東南海中其國有天皇而不與政事關白執國命或稱博陸侯後稱王或稱大君 關白博陸侯取事先關白之意

舊例關白使來朝到京肅拜日賜宴闕內 宣祖朝壬申更和後改定約條無國王送使之例有事則島主以關白意定送差倭是謂大差倭不許上京令釜山館肅謝宴饋受納書契 大差倭出來則堂下文臣中差京接慰官往待之

對馬島舊隸我 國雞林郡新羅時因其空虛倭始

據置營島主受圖書歲修書契送船島主新立則改造傳給島主歲賜米二百石。島主遣船十七隻特送船三隻此外如有幹事議定等事而別遣差倭則稱別差倭或稱裁辦差倭兩差倭出來時鄉接慰官監司差都事或文守令往待之年例送使倭出來時只任譯往待之

凡倭船出來時受島主路引出來以其書契路引中圖書憑驗真僞違格則還為入送無路引則以賊論斷以酊菴萬松院亦受圖書送使。圖書以島主名字鑄成以酊菴萬松院以菴院名鑄成以給

各送使倭所持私貨初則只許開市令與商賈買賣後益繁滋商賈鮮少不能盡貿每致載還多有冤

恨懇祈不已朝廷令以公貨貿之 每年進上及公貿物種代給公木一千一百二十同四十五疋十七尺

孝宗朝公木中三百同每疋作米十二斗特許五年換給 顯宗朝如許一百同作米亦許五年為限而五年之後因循為請援以為例

英宗朝因東萊府使趙曮狀 啓七百同公木之內四百同作錢貿參從其分數入給倭人 其後加作二百同為六百同 正宗朝因倭人所請三百同以木還給今則只以三百同價分給譯官商賈貿參入給受倭人手標歲末磨勘于萊府

宣祖朝壬申倭人納款後置館於釜山豆毛浦常有

留館倭守之 肅宗朝移置草梁村

仁祖朝定約置館守倭二年交遞寧禁徒倭禁戢諸倭不得出門潛商作為約書定禁標界 春秋社日及百種許令倭人首墓而該府使狀聞

凡倭船往來不由釜山者以賊論斷 差遣訓導別差與釜山鎮將管束之俾不敢違越

肅宗朝各邑下納期限以五月為定如或過限則當該守令狀聞論罪 定式

英宗朝以倭人進獻慇期令來納後許給公米木 定式

倭船進上與公貿中鑞銅黑角訓導次知輸納戶曹

其餘各種自萊府定監色運納

純宗朝庚辰因大臣䟦奏倭獻物種禮曹照數納于政院自政院　內入　有禮曹都錄單子入啓時照數捧入之意入稟。定式

孝宗朝倭館常時出入人負浪說我　國事情者令渠輩互相譏察查覈所告真的則告倭論賞說者啓聞科罪事定約

顯宗朝館倭刺殺小通事館門外梟示

肅宗朝禁朝市用錢以潛商論斷又禁書籍潛賣如有現發者　啓聞勘罪

肅宗朝村女與館倭交奸村女鳥示犯倭使之同律
而屢年爭持至辛卯信使時定約
英宗朝漂民領來倭船到機張前洋漂破因該府狀
聞漂破倭木一疋米一石各為題給破船倭入送
之意修書啓禁軍下送
正宗朝倭館失火特下公木二同米三十石於館守
倭傳給後館守倭以為不謹失火居常
罪悚矣特下恤典惶感頌祝云云
正宗朝東萊人孫古男等漂入日本作亂事古男館
門外鳥示
當宁丙申逆賊膺中潛入倭館搆誣兩國事發伏法

後傳首東萊舘懸館門

宣祖朝三十九年倭犯獻　陵賊請和至翌年遂遣

信使自是以後倭若來請則輒許差遣（闕白卒承襲及傳位時請信使）

通信使入送則具咨禮部奏聞

上使一員（文官堂上結啣吏曹參議）副使一員（文官堂下正三品結啣典翰）從事官一員（文官五六品結啣弘文館校理純宗巳巳許其易地之請更定約條因新節目減後事官）

關白卒馬島送大差倭訃告東萊府使據此狀啓差京接慰官及問慰渡海譯官以待之馬島次送

新關白承襲告慶大差倭遣接慰官待之一如告
訃例馬島次送通信使請來大差倭遣接慰官及
差備譯官待之一如告慶例 告慶差倭出来後必
徑一年或數年之久
始送請信使差倭既請信使之後又必徑年然後
始送信使護行差倭與信使同發蓋信使之行於
馬島及日本有大費非
積年營辦不可故也
英宗戊辰關白休退傳位其子請信使 通信正使洪
啓禧副使南
泰耆從事
官曺命采
英宗癸未關白休退未幾卒子家治立請信使 通信
正使
趙曮副使李仁培
從事官金相翊
正宗丙午關白家治卒子家齊立不請信使 戊申差
倭出来

稱以西京失火財力蕩盡東武荐歉信使接對無
堅姑請退定信行而依所請退定辛亥差倭出來
傳關白之命請信使不赴江戶只抵馬島以除彼
此之弊云云以違越定規不許接對至甲寅納書
契以歸戊午更定
信使退十年退期

純宗已巳始請信使大差倭出來 通信正使金履喬副使李勉求
癸未七月十九日入 侍時禮曹參判黃仁儉所
啓自前通信使賫去國書安 寶後封裹時戶曹
堂郎三使臣一體查對而處所以禮曹為之矣戊
辰年信使時大臣 遣稟國書安 寶後查對於
承文院仍為奉安而使臣辭 朝出去時盛龍亭
陪往矣今番當依戊辰年例擧行乎 上曰依為

之 國書安寶用以德之寶

通信使書契例以禮曹參議官啣書填

通信使賫去禮單中日本國王前及儲君前禮單

御覽者品受 點

通信使賫去 國書安寶後戶禮曹堂上兩使臣查

對奉于承文院使臣辭朝後盛龍亭陪奉出去 寶請出時以此意稟擧行

入

通信使回答 國書首譯陪進于本院自本院解外

衆入 啓 禮單物種禮曹判書看品直納于廂庫

宗廟配享追享點享並附

五享大祭親祭則行祭攝享則只祭冬享無祝廟主祧遷則配享之主出給本家子孫

配享功臣抄啓祔廟時禮曹前期稟旨應參諸臣令政院稟旨牌招牌招啓辭前一日申時入啓

圈點記大提學書出而時任大臣政府西壁六卿圈點大提學以下文任及三司長官不為參圈原任大臣亦不參圈

圈點後抄啓單子大臣親書請承傳色入啓皮封

配享功臣望單子啓下後招致禮郎出給賓廳請承傳色

大臣着啣署祇盛函八啓而大臣親傳

大臣親傳入啓階啓字還下大臣圻見後承旨
依例書大年𥫱只啓字判付仍為奉来于啓板
上招致禮郎出給禮郎陪
出時安于龍亭鼓吹前導

文宗朝黃翼成公喜相　世宗二十四載佐輔太平
卒後五日卽　命躋配
顯宗朝辛酉玉堂劄論趙絅於　先王無一日際遇
不當配食絅老而乞退不復造朝君臣不相識面
故也　上從之黜享
純宗朝壬戌　正宗大王配享臣抄　啓時以時無
大提學圈點記大臣書出
純宗朝丁卯因賓廳三啓　正宗廟配享臣金鍾秀

黜享自禮曹宗廟告由草記告由禮成後配享王出給該部黜享門路東神門南挾

純宗朝癸巳因禮曹判書趙萬永所　啓忠文公金祖淳追配　正宗大王廟庭而　批旨內時原任大臣館閣堂上命招會議可也

配享臣教書自藝文館來呈入　啓啓下後奉教可判付自堂后依道臣教書例正書衬廟前期八

啓寶啓請安　寶獻官受香時傳授使忠贊衛奉持出去本家無祝直以教書讀之　廟庭配享時又有都教書依此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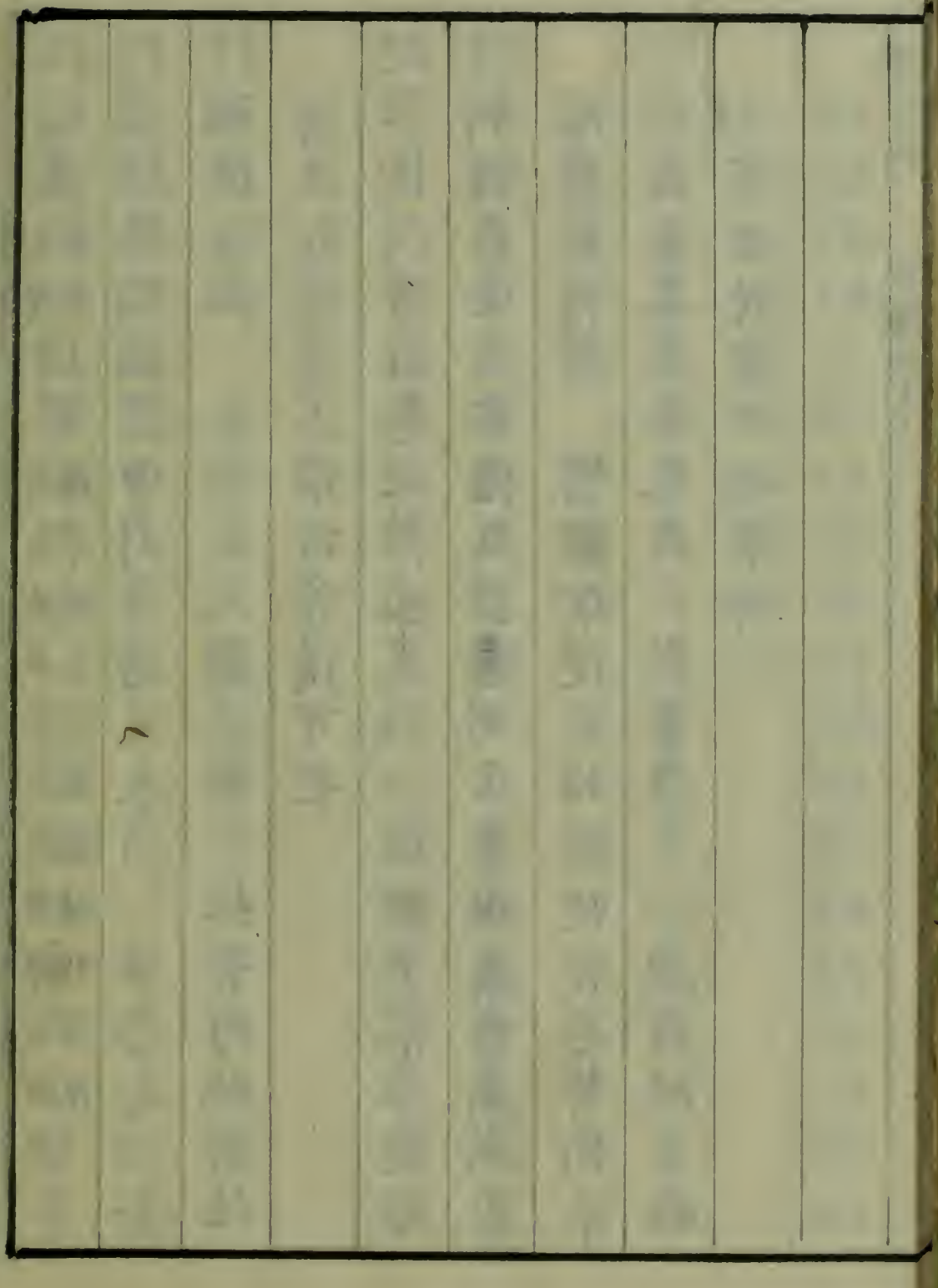

文廟配享

丙辰九月十七日入　侍時禮曹判書閔鍾顯所啓從祀前一日告由於　大成殿陞配之時有遣官賜祭及　教書於本家祀堂之規又於從祀翌日有頒教之例依此擧行事及外方鄉校則事當一時擧行於中外而待明年春釋菜告由奉安事八道四都知委事及外方別設禮成之祭無義莫甚自今為例亟革謬習事及從享之先正道德特異另贈上相加贈議政府領議政事及祠版若或親盡埋板有　特教亦多追造者卽為分付該道

星火舉行俾及於　賜祭賜　教書之時事及奉祀孫錄用事及陞配文廟時位次以時代先後定次第奉　安事及從祀時　教書及頒教文並依例令文任撰進事　稟定教書文任在家製進頒教文文任牌招製進陞配時儒生毋論生進幼學皆為參班甲申因　特教頒教時亦為進參丙辰文正公金麟厚配享時頒教權停禮為之儒生參班之節亦除之

朝臣謚䘏

親王子文南武正二品以上許令　贈謚大提學則雖從二品亦為　賜謚儒賢及死節人表著者雖非正二品特許　賜謚儒賢節義外毋得格外陳請（待謚狀議謚而若因特教有不待謚狀之命則弘文館直為舉行雖無長官有東壁則為之雖有長官無東壁則不得為之應謚人與東壁相避則不得為之有新除未行公東壁則請牌）

英宗朝辛巳　命文武蔭已往近密亞卿亞尹將任外雖為知中樞正二品無敢請謚

凡朝臣謚䘏雖有成命有謚狀然後舉行玉堂東壁奉正議政檢詳兩司俱備始乃次第為之謚狀初

呈禮曹禮曹照訖送于奉常寺奉常寺到付送于弘文館弘文館東壁以下備三員（應教副應教中一員必參）會議三望一件八啓次來呈本院以司謁八之（永八）仍自弘文館還送奉常寺奉正復與東壁合坐後送于禮曹禮曹送于政府政府粘連　啓目（檢詳聯名）八呈本院八　啓啓下後出給政府政府送于吏曹吏曹開政下批後兩司署經

諡望議政府粘目　啓下本院請開政　下批下批後以署經事兩司請牌

劄子　館學疏附

大臣劄子到院則以司謁入　啓　入批入　啓後以未承禀等事吏房舉行玉堂劄同

玉堂劄子到院則以司謁入　啓批下後聽批　大臣玉堂劄子齎日到院則留院之意徵還寢等事則雖齎日直為徵　禀若如動駕入啓。大臣劄子時急徵討事雖齎日徵禀直為入啓

館學儒生上疏到院則以司謁入　啓批下後聽批　聽批後傳給有答曰二字　批答正書

大臣劄子有還送之　命則史官徵　禀進去丁巳十月十七日右議政李劄子到院捧入矣以司謁口傳下教曰引儀過矣即參籌坐此劄子則不

出大槩即為還送于大臣處事下教故仍以錄事以此下教傳之而還送矣以司謁下教曰雖無史官進去之命何不徵稟而循例以錄事還送耶當該承旨推考

宣麻宣醞賜几杖附

奉朝賀宣麻非親臨則延英門外　教書傳授　啓辭為之後待　肅拜下該房承旨進去延英門外傳授大臣輔國則詣賓廳傳授而亦為　稟旨舉行奉朝賀　肅拜單子入　啓時正書宣麻文同時入　啓仍為實　啓請○大臣致仕後月致及國有大事遣該曹郎或備邊司堂上往問回啓等事自該曹節目啓下

親臨宣麻時有侍臣有時刻單子單嚴有處所取　稟無百官進參之例教書知製教製進　啓下後依教書例安寶教書筒令戶曹待令服色黑團領宣教官吏曹　啓下行禮先後四拜如儀

判敦寧李命植疏　批答曰省疏具悉屢懇不可固
拒致仕之請特為副施令該曹詳考可據之擧行
乙巳十月十八日○只致仕則無　肅拜之節
教書傳致等事何以為之事承旨入　侍時　稟
達而追有奉朝賀
下批事　傳教
奉朝賀鄭達祚病重無以　肅拜使其子副司勇時
養教文迎英門外替受戊申四月十六日儀仗及
鼓吹龍亭置之盛于　教
書筒
陪去
奉朝賀徐有榘謝　恩曰有八　侍之　命而　教
書八　侍時傳授次八之事　下教故　教書若
親傳則有宣麻儀節及文蹟之意八　稟矣以司

謁口傳　下教曰並置之以自內入　侍傳授爲之事　下教已亥八月十六日。八侍受教書後退出。延英門外行後四拜仍進笺于閤外出去。先四拜以入侍已授教書不行

親臨集福軒外軒領議政洪樂性　賜几杖丁巳四月二十四日　賜几杖宣教進笺後至本家當領宣醞而賜樂則自闕門前導事　下教教書及几杖大臣領至本家時參宴諸宰祗迎載在禮文自闕外祗迎仍爲圍繞事預爲知悉俾各依此擧行事　下教

傳曰九耋大臣之司馬田楡實是朝廷問吉祥之事謹稽　先朝亦有因田楡　賜几杖之盛事今番亦當　賜几杖仍爲宣醞慶恩府院君內外祠板

伊日當遣承旨致祭該房知悉。乙酉三月初七日
令藝文館撰出几杖亦令工曹造送進排而受几杖日自本家擇定　教書則注書陪往宣讀几杖則宣醞承旨傳授而今番則大臣放榜日當為回榜行禮仍於　殿庭宣　教書　賜几杖而宣醞則依例行於本家事自該曹稟旨舉行。領府事金思穆回榜時

國恤

顧命　遺教時首相諸　御榻前宣告　遺教後都
承旨春坊史官捧　遺教及大寶傳于　王世子
宗戚執事首相　稟旨承　下教差出後行屬纊禮
屬纊後下番翰林書　上大漸三字注書奉出頒
示外庭
屬纊後舉復前內　殿宮舉哀八　侍諸臣亦為舉
哀
舉復自內侍府舉行　舉復後自內舉哀入　侍諸臣
亦為舉哀禮房承旨奉復衣置
御床
倚

入　侍退出後外庭舉哀舉哀服色淺淡服

設　靈牀後承史閣臣春坊宗戚執事各一員輪回成班於檻外摠護使承史閣臣每日　靈牀奉審自初喪至成服日而止○甲午國恤時以密通內殿成班及奉審不為舉行

飯含時　王世子行禮領議政奉米盤及珠盤

襲斂時時原任大臣閣臣承旨禮曹三堂工曹判書兩司長官玉堂春坊八參前一日自本院啓辭為之

自初喪至卒哭並停大小祀殯後惟祭社稷卒哭後大祀用樂

院相首相為之自初喪至成服日與六承旨並直本院

守　陵官功臣宗親中為之

侍　陵官內侍秩高人為之（雖在喪無遞代之例也暫許奔喪復還山陵）

詵三都監都提調以左議政為之稱摠護使摠治喪葬諸事

殯殿都監　掌襲斂成殯成服塊殿排備等事。提調三一則禮判為之郎廳六一則禮即為之

國葬都監　掌梓宮車轝冊寶服玩陵誌明器吉凶儀仗喪帷鋪遮祭器祭奠返虞等事。提調三戶判禮判及繕工監提調為之郎廳八四則禮工部及濟用監繕工監官為之

山陵都監　掌調三二則工判及繕工監提調為之郎廳十員二則文臣及監役為之

頓遞使以漢城判尹為之　掌治橋梁道路修繕等事

元望筒不為　落點以某望筒以承傳色口傳　下
教曰以某望為之書出傳　教頒布
告訃請　謚承襲陳奏等文字稱權署國事故不用
國王之寶用清賜　王妃印（印刻清篆在奏謨堂）
有院議　啓辭則院相與諸承皆同參
院相或有廳坐之時則別坐于都承旨坐都承旨坐
於東壁之首與左右承旨一行坐
成服內或有告由等事則受　押單子不為入之只
口傳　稟後以　東宮御諱書之
率哭前元科舉並為停廢（翔書不為書入諸般取稟並不舉論）

初喪時本院　啓辭凡請政官牌招開政事並請口
傳差出
朝夕奠上食時或有兼告事由之祝而若值　親臨
則承旨讀祝上食兼告則無大祝填差之例非　親臨則代奠官自讀
巡監軍及軍帥以前一日所下仍用詳巡監軍條
嗣位節目當日八　啓
梓宮以長生殿望單子八　達依　下令奉來
成服二三日內發遣宣傳官馳往鳳城報以大行
大王昇遐之訃及使臣某具出之意使之傳通衙
門事備邊司草記舉行宣傳官依例工曹正郎借啣

梓宮加漆時告由每告事由實涉煩瀆累次加漆之意并入於初次告祝中

銀丁加漆每間十度只承史入參

布罩加漆每間十度一如銀丁加漆例

擧哀　問疾恤孤並附

殿宮私親喪各　殿宮問　安當　殿奉慰單子問安當殿當日擧哀後及第四日成服第十三日公除後及發引安奠卒哭祥禪同（自該曹擧哀望哭節次磨鍊而望哭教是時有時刻磨鍊。若行緬禮則出柩發引安奠亦有問　安當　殿問　安批答則同極親臨擧哀及致弔恤孤致祭等節待　下教擧行而若有　親臨擧哀之　命則處所取　稟

王子公翁主駙馬喪有問安（大君親公主喪則當日及翌日成殯成服發引皆有問安）時原任大臣中如有重病承旨隨卽提　稟（壬子八月初五）

日下教

遣史官問疾則至本家門外以史官問疾次來臨之意通于主家主家加朝服拖紳東首而史官自牖以入立而問曰問疾入來復 命以司謁病勢依主家言入 稟

大臣喪自禮曹擧哀不得循例擧行事草記而或因特教擧行則處所取 稟 成服日遣承旨致祭事自該曹依例單子啓下大臣遣艱則以致吊事亦自該曹依例單子啓下

甲午七月十五日貞敬夫人宋氏 德安府夫人 卒逝 嬪宮擧哀 世孫宮以冠禮前不為擧哀麻布帶五

日而除門卒逝後及舉哀後嬪宮世孫宮闕內安成服公除發引安葬卒哭祥禫同

禮房放　舉哀

停朝市 致吊致祭附

停朝市大臣三日正卿以上二日只經判尹未經判書參賛只一日 外方則自聞計日計

朝臣卒逝單子該曹若無堂上而不得擧行則該房承旨以此徵 稟

禮曹停朝市單子閣臣別致賻單子到院而若致齋日則以齋戒不得入 啓之意入 稟 在外重臣卒逝狀啓來到而若值齋日則同此例入 稟

二品以上與曾經二品實職人自該曹并有吊祭致賻單子 吊祭擇日為之而祭文知製教製進禮郎依例進去

禮房放 停朝市 致吊致祭附

大臣喪承旨進去致弔事該曹單子　啓下則何承旨進去　啓辭為之

致弔服色淺淡服致祭時服永安府院君喪有遣承旨恤孤之命恤孤服色淺淡服

致祭承旨詣香室準祝後受香進去大祝以下吏曹填差待令于本家祭物禮賓寺備待有禮曹儀註等記